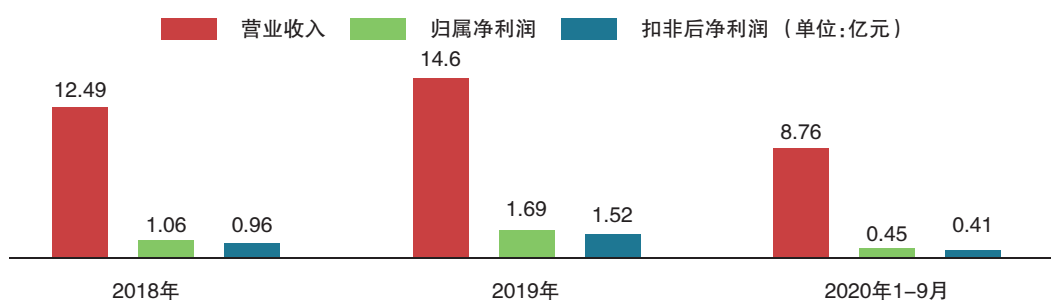


临时股东大会取消 皖通科技内斗何时休

皖通科技(002331)的内斗剧情跌宕起伏。原定于11月20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被认为是其内斗最后的决战时刻。不过,北京商报记者从皖通科技最新公告了解到,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夕被监事会“叫停”。随着临时股东大会取消,皖通科技似乎又回到“三国杀”的局面。接下来,各方势力又会有哪些动作?皖通科技是否成为夺权的工具?内斗何时休?这些无疑成为悬在投资者心中的疑问。



皖通科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数据一览



监事会“出尔反尔”

临近股东大会召开时刻,皖通科技却发出一纸公告称,临时股东大会被皖通科技监事会取消。

11月17日晚间,皖通科技公告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这也意味着易增辉联合南方银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银谷”)以及安华企管提请的相关议案被搁置。

梳理皖通科技公告可知,股东易增辉及南方银谷向皖通科技董事会层面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被拒后,易增辉及南方银谷转向监事会层面。10月15日,皖通科技监事会全票审议通过了易增辉及南方银谷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罢免李臻、王辉、廖凯、甄峰4名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日,皖通科技公告称,监事会将于11月20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拿到监事会的通行证后,11月9日,易增

辉、南方银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华企管又联合提交了临时提案,要求在11月20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周发展、周成栋、王夕众、刘漪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从罢免和选举的人员中,可以看出南方银谷的态度。周发展系皖通科技大股东南方银谷的实控人,曾担任皖通科技董事长兼实控人。今年3月,在审议罢免周发展董事长议案时,被外界视为周发展“同盟”的廖凯、甄峰站在了对立面。

在云谲波诡的资本市场,事情不会按照原定剧情发展。显然,临时股东大会被取消在意料之外,但也在情理之中。

“鉴于公司与易增辉之间的增资纠纷尚在法院审理过程中,且易增辉持有的公司股份已被法院裁定司法冻结,易增辉的股东身份存在不确定性,如其被法院裁定配合注销股东身份,其股东权利基础将不存在。同时,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涉及对公司现有董事会1/2以上董事的罢免及更换,直接影响公司治理的稳定。”皖通科技监事会如是表示。

深交所发函抛六问

取消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一经上市公司发出,皖通科技就受到深交所的“关照”。

关注函中,深交所对皖通科技连发六问。“监事会在同意股东提请召开股东大会后,是否有权取消股东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是皖通科技需要直面的第一个问题。

对此,北京商报记者采访了皖通科技董秘潘大圣,其认为监事会是有权利的。

上海明伦律师事务所律师王智斌在接受北京商报记者采访时则认为,监事会取消临时股东大会是存在争议的。

王智斌具体谈到,正常情况下,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是向董事会提请,如果董事会不召开的话,可以向监事会去提请。按照公司法规定,股东方持股比例若超过10%,就有权提请召集临时股东大会,这是股东的权利。无论是公司法还是证券法,里面并没有相关法律规定监事会能够否定股东的这项权利。监事会主要职能在于对公司内部治理进行监

督,没有任何权限否定股东的法定权利。

深交所指出,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对于北京商报记者追问的审议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之前,监事会与南方银谷、易增辉等是否有沟通?潘大圣称“不太清楚,这是监事会作出的决议”。对此,北京商报记者尝试联系易增辉,但对方电话并未有人接听。

皖通科技监事会也需逐项说明取消理由是否合理、合法,是否属于可以取消股东大会的正当理由,是否存在限制股东合法权利的情形。

王智斌补充到,通常意义上的司法冻结,是为了防止转移资产进行的冻结。如果法院裁定上没有明确限制股东表决权、提案权的话,是不影响后续股东身份的,只是限制了转让的权利。从程序上,是否合法不好判断。但是从股东权利的角度,只要持有10%以上股份就可以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联盟”或成导火索

一位长期观察皖通科技的人士认为,易增辉与南方银谷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联盟”成为事件走向的导火索。

皖通科技曾于9月16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南方银谷、安华企管和股东易增辉联合出具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以及《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南方银谷和易增辉于2020年9月14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彼时权益变动后,南方银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安华企管、易增辉合计持有皖通科技约9049.15万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1.96%。

结盟后,失去控制权的南方银谷阵营,开始了反击,试图重新站稳在董事会的话语权。

显然,计划并不会如愿进行。随着股东大会临近,皖通科技先后两次对易增辉提起诉讼。10月18日晚间,皖通科技发布公告称,公司起诉易增辉公司增资纠纷一案,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查后认为,起诉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决定立案审理。

彼时,皖通科技认为,易增辉与南方银谷于9月14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并拒绝移交成都赛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英科技”)管理权的行为,直接违反了其此前承

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公司股份,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产及资源。”

皖通科技10月27日晚间再发公告称,公司于当日收到成都市成华区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案件受理案件通知书》显示,公司起诉赛英科技、易增辉,并请求变更赛英科技登记纠纷一案,已获法院立案受理。

分析指出,诉讼案相继在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夕出现,可以当作皖通科技内斗双方在决战前夕的互相施压。某种程度上,有影响表决结果的意图。

何时画上休止符

随着临时股东大会的取消,皖通科技似乎又回到易增辉和南方银谷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景源系、新晋股东王晟“三国杀”的局面。

前述人士表示,也许有更多“战事”正以不同方式悄然升级。

关于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后后续的相关计划,北京商报记者致电南方银谷进行采访,不过对方电话并未有人接听。

后续股东大会召开是否有时间表?潘大圣称:“目前没有收到任何消息,目前相关方也没有和我联系”。

值得一提的是,11月9日,皖通科技监事会曾收到股东王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王晟称,鉴于公司董事席位仍有一名空缺,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请公司监事会增加《关于提请选举王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至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不过,王晟自荐却遭到拒绝。未来王晟是否有新的动作值得关注。

投融资专家许小恒认为,若管理层的结构长期处于僵局,对皖通科技未来发展极其不利。

诚然,内斗以来,皖通科技经营业绩大幅下滑是不可否认的事实。数据显示,皖通科技今年前三季度实现的归属净利润约4492.78万元,同比下降44.22%。

皖通科技是否已成为夺权工具?潘大圣告诉北京商报记者,皖通科技作为一家上市公司,目前也坚持“三会一层”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在运行,公司治理目前是正常的。现在更多的是希望各方能够依法合规地履职,依法合规地行权。”潘大圣如是表示。

北京商报记者 刘凤茹

易主后首谋重组 和科达拟购弗兰德遭追问

北京商报讯(记者 董亮 马换换)从覃有尚等人手中接过程和科达(002816)之后,金文明马不停蹄地开始了重组事项,将目光盯上了弗兰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弗兰德”),拟购弗兰德100%股权。如今,该事项筹划数日之后,和科达最终遭到了深交所的追问。11月18日晚间,深交所向和科达下发重组问询函,其中此次重组是否属于跨行业收购、收购标的资产的原因和必要性等诸多问题还需要和科达一一作答。

据了解,和科达最初在今年10月27日对外披露了拟购弗兰德100%股权的消息,之后在今年11月7日对外发布了重组预案,进一步明确了此次交易方案的具体细节。其中,和科达以发行股份及募集配套资金方式受让弗兰德75%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受让弗兰德25%股权。

对于此次交易作价问题,和科达暂未透露。

资料显示,和科达主营精密清洗设备业务,而弗兰德主营移动通信基站天线、射频器件等业务。对此,深交所要求和科达详细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是否发生根本性变化,是否属于跨行业收购,是否触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十三条相关标准;此外,详细说明收购标的资

产的原因和必要性,公司收购弗兰德后能否对其实施有效控制、管理,公司是否具备控制、管理、运营标的资产所必要的人员和经验储备。

深交所还要求和科达说明公司是否计划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置出原有主营业务。

需要指出的是,此次收购事项也系金文明人主和科达之后的首次重组。2019年11月28日,益阳市瑞和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和成”)与和科达原控股股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相关股份于今年6月1日完成过户,瑞和成成为和科达控股股东,金文明成为和科达实控人。

而重组预案显示,弗兰德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弗兰德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尚未开始运营,注册资本为3亿元,而瑞和成及其第二大股东益阳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亦位于湖南省益阳市。同时,弗兰德股东湖州南浔产融于2020年9月27日才成立,目前持有弗兰德10%股权。

对此,深交所要求和科达补充披露公司接触弗兰德的时间、方式、过程,弗兰德是否由瑞和成推荐,瑞和成取得公司控制权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是一揽子交易;补充披露公司控股股东瑞和成、实际控制人金文明是否能保证上市

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另外,深交所要求和科达结合瑞和成取得公司控制权、湖州南浔产融突击入股弗兰德等事项,详细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规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预案显示,弗兰德目前第一大客户为华为,相关产品约占华为基站天线总产量的30%以上,华为相关销售均系通过招投标形式取得。同时,弗兰德主要产品基站天线的原材料供应商多数由客户指定,弗兰德仅负责采购执行。深交所要求和科达结合弗兰德与主要客户合作期限、合同主要内容、续期条件,新客户拓展情况及相关约定等,补充披露弗兰德与主要客户合作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是否存在客户流失或无法拓展新客户的风险,对经营稳定性和持续盈利能力的影

响及应对措施。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弗兰德并非资本市场的新面孔,早在2018年鸿博股份就曾筹划收购弗兰德部分股权,但最终未果。根据鸿博股份当时披露的信息,弗兰德身价不菲,整体作价超10亿元,并且公司盈利能力也远在和科达之上。针对相关问题,北京商报记者致电和科达方面进行采访,对方工作人员表示“后续可以关注公司公告”。

老周侃股 Laozhou talking

游戏股应该如何估值

周科竞

游戏一般只有几年的热度,然后就淡化了,游戏玩家也不会长期青睐一个游戏,因此游戏股就不能用市盈率衡量,或许更适合使用周期股的估值方法。

近期以吉比特为代表的游戏股大幅下跌,引发投资者的关注,火爆的电子游戏实实在在给游戏公司带来了巨大的利润,也成为了资本市场的宠儿,曾有普通公司为了获得炒家的青睐,不惜花大价钱去购买游戏,这也成为市场上炒作的一大热点,游戏公司的估值水平也到了很高的位置。例如游戏公司吉比特,股价最高达到671元之上,市净率也超过10倍,但是由于它的业绩亮丽,所以投资者仍然趋之若鹜。

但是,资本市场炒作的是未来,过去的好业绩并不代表未来业绩的好预期,从每股收益来看,吉比特的前三季度利润已经接近了2019年度全年,但是投资者仍然不断抛售吉比特股票,公司股价也从最高671元之上下跌到目前的406元附近,这一利润与股价的不协调,并不符合投资者习惯的估值体系,更像是周期股的估值逻辑,但是又不完全一样,或许更像是电影公司的估值模式。

为什么与周期股不同?例如养殖企业,当肉类供应偏紧的时候,肉类价格必然居高不下,养殖企业的利润率很高,然后就刺激增加养殖,随后供应大于需求,肉类价格下跌,企业利润下滑

甚至亏损,然后减少养殖,供应又出现不足,这个周期周而复始,波峰之后必然有低谷,低谷之后又必然有波峰,这是真正的周期股。

但是游戏公司则不同,一款爆款游戏能让一家公司利润瞬间暴涨,并持续几年时间,随着游戏热度降低,利润也会回落,如果游戏公司能够找到一款新的爆款游戏,那么就能再辉煌几年,但如果找不到了,结果就是业绩滑坡甚至亏损。开发游戏有点像拍电影,只不过周期稍微长一点,一部电影可能影响电影公司几个月的业绩,一款游戏能够影响游戏公司几年的业绩。

所以从这个角度看,游戏公司的股价就不能简单地用市盈率来衡量,很难想象一款游戏可以火爆20年,所以用20倍的市盈率来衡量游戏公司的股价就显得过于苍白,市净率能够反映公司股价与清算价值之间的关系,可以此为基础增加游戏公司现在运营的游戏预期未来利润再加上投资者预期未来游戏公司找到优质游戏的概率乘以预期利润,可能看似复杂,但投资者只要明白游戏公司市盈率低的时候并不一定是买入的理由即可。

对于股价的未来走向可以根据走势来判断,既然现在游戏股的股价不断下跌,至少说明大资金目前并不看好游戏股的未来,当游戏股股价开始止跌回升的时候,才能说明大资金有重新看好游戏股的可能。